

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

陕煤司发〔2021〕20号

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发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1 年元旦和春节期间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集团公司所属各单位：

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1 年元旦和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（陕政办发明电〔23〕23 号）精神，结合集团公司实际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

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中省和各地有关疫情防控要求，认真

落实集团公司有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，克服麻痹思想、畏难情绪，从严落实“外防输入，内防反弹”措施，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。

二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

各单位要落实责任主体，党政领导要切实负起责任，建立疫情防控组织体系，明确责任，落实到人。要切实建立起 24 小时疫情防控指挥值班制度，结合单位实际和行业特点，制定节假日期间的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，切实做好应急处置人员、物资准备和应急值守等工作，人员流动较大的单位，应积极联系接种疫苗，做好重点人群疫苗接种。

三、突出抓好重点措施落实

各单位要按照“防控责任具体化、防控措施精准化、应对处置规范化、防控能力常备化、个人防护习俗化”总要求，坚持人物同防，严控假期人员聚集性活动和大规模出行，减少人员流动聚集，严控大型会议和活动，重点抓好食堂、车间、办公场所和居住小区等重点区域消毒和人员疏导，严防疫情输入，严控到中高风险地区 and 国外出差、探亲、旅游。

四、积极做好有关工作

各单位要抓好春节前后的安全生产工作和保供工作，根据工作实际，做好值班和轮班、轮休工作，合理安排节日有关活动，

灵活安排休假，鼓励员工在工作地休假。

附件：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1 年元旦和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2021 年 1 月 12 日

抄送：集团公司领导班子成员，准高级管理人员，机关各部门。

陕煤集团综合部

2021年1月12日印发
